



## 市创建指挥部督查中心城区10处创建必检点

# 社区文化接地气 城市文明有底气

□晚报记者 彭慧

**本报讯** 近日,市创建指挥部督查组先后实地查看了周口中心城区多个社区、背街小巷、主次干道和公共场所等10处创建必检点。督查组督查中发现,各区推荐的示范社区硬件设施大都基本完善,但软件配套建设和创建宣传氛围亟待提升;主次干道的市容市貌和卫生状况大有改观。针对督查中发现的一些问题,参照创建省级文明城市测评标准,督查组要求各区及各单位要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对存在问题和目标任务进行再部署再督促。

在示范社区管理方面,市创建指挥部督查组首先来到太昊路上的星龙华缘小区,发现这里办公场地、阅览室、文化中心、健身房、电教室等硬件设施一应俱全,但相应的公益广告宣传内容太少,社区志愿者服务站便民服务设施不健全,文明用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明城市等创建标语不全,缺少调动全体参与的创建宣传氛围;安居小区(B区)社区服务站办公场地等硬件设施基本完善,但同样存在软件配套欠缺的问题,所张贴的市民文明公约未能及时更新,各项制度和社区便民服

务项目不全,社区内治安防范相关制度及设施不健全,办公场所内没有张贴、放置创建省级文明城市标语、社区服务机构指示牌等,亟待提升完善。

在背街小巷管理方面,泉河街是市经济开发区的一条小街小巷,整体面貌整洁有序,路面清扫干净,垃圾池也能及时清运,不过在市运管处东墙外的人行道上,停放有“僵尸车”和铁皮船,部分墙体小广告未清除干净,且该路段没有张贴文明城市宣传标语、“文明河南”及“图说我们的核心价值观”等公益宣传画;刚刚打通的轻工二路上,黝黑的柏油路面宽敞整洁,道路两边的墙壁也粉刷一新,不过路上尚未施划交通标线,路边未设置路牌,路两侧没有张贴喷涂任何公益广告宣传标语;府苑路、府汇路道路两侧出店占道经营情况大有好转,当天有施工人员对道路两侧墙体和围墙立柱进行刷白及修剪绿化带,不过同样缺少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宣传标语等;在人和办事处文昌社区的周口五中胡同内,道路两边虽然喷涂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各类公益宣传广告,不过可能为防止有人停车,沿路许多居民家门前摆放有很多砖块,有碍观瞻,这种不文明现象与文明城市创建活动显得格格

不入。

在公共场所管理方面,一走进周口火车站广场,映入眼帘的便是绿化带内新设置的6个红色中国结造型公益广告牌,这些高大的公益广告牌一字排开,宣传内容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字内容,构成强烈的视觉冲击力。另外,这里还在抓紧制作一系列创建公益宣传栏(牌),很快就能安装完成。

在主次干道管理方面,作为通往周口火车站的必经之路,漯阜铁路有限公司分包路段工农路沿线(太昊路至周口火车站段),虽然下达了多次督促整改通知,但道路两侧仍存在垃圾乱堆乱倒现象,墙体上张贴喷涂的各类小广告依然很多,部分裸露破损墙面亟待粉刷一新;嵩山路沿线的出店、占道经营摊点已被取缔,双向停车位也已施划完毕,但康丽鑫城小区围墙没有粉刷、小广告清理不彻底,周口师范学院西门对面的人行道上堆放有建筑垃圾,果皮箱等市政配套设施尚不完善。

据了解,社区督查内容包括:地面、绿化带内无纸屑、果皮、烟头、塑料袋等;小区配备有垃圾桶,垃圾收运点整洁,附近无散落垃圾;楼道内外无乱张贴、乱涂写现象,楼道内外无乱堆杂物、楼道没有被

占用、堵塞现象;小区路面硬化、平整、无明显坑洼积水;小区路灯无破损、楼道灯完好,能正常使用;无违章乱搭乱建、车辆停放有序。小区有防盗、消防设施、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社区有警务室,建立民警值班制度,有门卫值班制度;社区居委会建立治保会、调委会等群防群治队伍;居住小区有巡逻等安全防范制度,封闭小区有门卫值班;有社区志愿服务工作站,开展邻里互助、联谊活动;社区有1个以上的宣传橱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明城市、文明河南宣传氛围浓厚。

对于此次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市创建指挥部要求,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明确职责,厘清思路,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对督查反馈问题抓紧整改,3天内整改到位。届时督查组将适时回访,对通报问题在规定时限内仍未整改到位的责任单位,将按有关规定进行问责。

另外,市创建指挥部指出,由于街道、社区创建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有关部门要调动方方面面的积极性,创建工作要以服务群众为根本,结合实际情况,要接地气,解决社区群众最关心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上下联动、形成合力,不折不扣抓好落实。

## 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 8月份城市管理将忙这些事

□晚报记者 彭慧

**本报讯** 8月份,围绕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的总体目标,周口中心城区在持续开展六项集中整治活动的同时,继续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开展一系列道路扬尘、建筑渣土、工程施工、露天烧烤、焚烧垃圾专项治理工作,进一步加大对早餐摊点和夜市摊点的管理工作,这是周口晚报记者从2016年中心城区第七次城管委会上获悉的。

据了解,在中心城区范围内,有关部门将持续开展交通秩序、市场秩序、环境卫生、门店牌匾、小广告、绿化美化这六项集中整治行动,城市管理将由突击整治为主,向长效化、纵深化、常态化转变,由粗放式管理模式向精细化管理模式转变。

此外,按照全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暨环境突出问题整治动员

会的部署和要求,市、区两级城管部门将持续开展道路扬尘、建筑渣土、工程施工、露天烧烤、焚烧垃圾专项治理工作。

继续严格控制各类工地扬尘。建筑施工现场出入口要设置车辆自动冲洗装置,车辆驶离工地前要对轮胎及车身进行清洗。施工单位要选用密闭式或有覆盖措施的运输车辆进行运输,施工中产生的建筑垃圾、裸露的土方要采取覆盖、洒水或其他防尘措施。

进一步加大机械化清扫设备投入。主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要达到80%,做到每天两次机械化清扫、四次洒水作业。重点路段、部位、时段要增加保洁人员,以消灭卫生死角和保洁盲区。

继续抓好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每周开展不少于一次集中整治行动,全面取缔不达标渣土车辆。加强对运输过程中“二次污染”问题的整治,确保在收集、运送过

程中“不撒、不臭、不漏”。

严禁焚烧垃圾、树叶。违者将按照省、市秸秆禁烧奖惩办法对单位和个人进行处理。

加大露天烧烤治理力度。每周开展集中整治行动不少于两次,严禁露天烧烤摊点占道经营,对固定门店的露天烧烤摊点,督促其加装无烟烧烤设备,对限期内拒不整改、严重扰民的,坚决予以取缔。

继续加强早夜市摊点的管理。按照《中心城区开展早夜市摊点综合整治的工作方案》要求,各区域城管部门要抽调精兵强将,明确专人负责,加大管理力度,达到统一入市时间、统一划定区域、统一卫生标准、统一隔油材料、统一设置招牌的“五统一”标准。早餐摊点须在早上8时前收摊,夜市摊点须在春夏(5月1日至9月30日)18时30分、秋冬(10月1日至4月30日)17时30分以后入市经营,不得提前入市或推迟退市。

## 7月份 城市管理 考核排名出炉

□晚报记者 彭慧

**本报讯** 8月9日下午,我市召开了2016年中心城区第七次城管委全会。按照《关于改进完善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考核工作的办法》规定,周口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考评考核委员会、“两违”治理办公室对各区城市管理、“两违”治理和市交警支队交通秩序管理工作进行了实地查看,同时结合民意调查、督查通报、督办通知整改落实情况,于会议现场考评打分,并公布了考核排名。

在城市管理方面,市经济开发区领跑,川汇区紧随其后,东新区排名第三,周口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排名最后;在“两违”治理方面,市经济开发区同样排名第一,周口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排名第二,东新区排名第三,川汇区垫底;在交通秩序管理方面,市交警支队的综合得分为85.14分,考核结果为优秀,得到10万元奖励。

根据中心城区15个办事处(乡)城市管理日常考核情况,并根据各区上报情况,对工作先进的川汇区陈州办事处、金海办事处、七一办事处及市经济开发区太昊路办事处、东新区许湾乡各奖励1万元;对排名落后的川汇区华耀城办事处和周口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李埠口乡给予通报批评。